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总结及相关文件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通过,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事宜。

公司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1 家,除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高新区现代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外,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融创岭岳智能制造与信息技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产投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产投产业升级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等 10 名投资者通过竞价成为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对象。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及相关发行文件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9日